平顶山市2017年全民科学素质工作要点

2017年是贯彻落实“科技三会”和市第九次党代会精神的重要之年。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科普工作，面对新形势、新任务，全市《科学素质纲要》实施工作要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市第九次党代会提出的奋斗目标，按照《平顶山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方案(2016-2020年)》（平政办〔2016〕96号）部署，聚焦重点、补齐短板、精准发力、重在落实，努力开创全民科学素质工作新局面，为实现全市“十三五”末公民科学素质水平达到7.0%的目标奠定良好基础，厚植创新驱动发展的公民科学素质土壤，为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示范区建设贡献更多智慧和力量。

2017年在全面推进全民科学素质各项工作的同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以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为导向，实现科普服务的全覆盖

1.推进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积极推动科普人才培育和科普内容的有效供给，深入实施“百千万科普工程”，逐步形成普惠共享的现代科普体系，进一步提升科普覆盖面和实效性。深入开展科普日、科技活动周、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等品牌主题科普活动，不断提高广大公众的科技意识。举办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动周、“创新驱动助力转型”科技论坛等双创系列活动，激发全社会双创活力，营造双创发展良好氛围。**（责任单位：各成员单位）**

2.开展首届“科技工作者日”活动。动员各部门、各地方和各领域力量，鼓励支持科技工作者集中的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系列主题活动，激励科技工作者创新创业。**（责任单位：各成员单位）**

3.结合部门特色，广泛开展专题科普活动。组织好食品安全宣传周、节能宣传月、防灾减灾日、世界地球日、世界气象日、世界环境日、世界标准日、世界计量日、林业科技周、安全用药月、安全生产月、健康科普行动等专题科普活动。开展院士专家科普报告会、青年环境友好使者行动、食品安全中原行、防灾减灾宣传志愿者行活动。**（责任单位：各成员单位）**

4.围绕社会广泛关注的卫生健康、食品安全、环保治污、应急安全等热点、焦点问题，组织开展“科普专家讲坛”“应急科普”等活动，及时在主流媒体和移动终端等新媒体上准确、便捷为公众解疑释惑，引导正确科学的社会舆论。组织好“科普进校园、进农村、进社区、进企业、进机关”、 “食品安全大讲堂”、“科协讲坛”、“现代农业大讲堂”、“校园科普大讲堂”、“科普大篷车进校园”等活动，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责任单位：各成员单位）**

5.加大科技宣传力度，报道科技成就，学习科技典范，传播科学知识，积极倡导求真务实、追求卓越、敢为人先、宽容失败的创新文化，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传播更多有知有趣有用的科普精品，营造支撑创新发展的有利氛围。**（责任单位：各成员单位）**

二、大力推进重点人群科学素质行动，带动全民科学素质实现整体跨越

（一）实施青少年科学素质行动（牵头部门：市教育局、团市委、市科协）

6.推进科普进校园进课堂。开展科技创新平台对公众开放活动，开展（流动）科技馆活动进校园、中学生进科研院所（实验室）等活动，推动学校和相关机构的实验室、科技教育课程等资源共建共享，将学校教育与校外科普活动相结合。加强中小学实验室、图书室、青少年科学工作室的建设，优化学习科学设施。建设校园科普e站。推进科技体育进校园工作，在市内各中小学校及大中专院校建设科技体育活动站。继续推进校园气象科普工作，在中小学新建校园气象站点。大力实施“留守儿童关爱行动”，加强对农村留守儿童和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的科学教育。**（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工信委、市民政局、市文广新局、市体育局、市旅游局、市文物局、市农科院、市气象局、团市委、市妇联、市科协）**

7.广泛开展校外、课外科学教育活动，加强科学精神、学习兴趣和实践能力的培养。扩大和提升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中学生学科奥林匹克竞赛、青少年科技创新奖、青少年机器人竞赛、青少年航空模型大赛、青少年无线电定向运动竞赛、青少年科学素质知识竞赛、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等青少年科技竞赛和实践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举办好高校科学营、青少年创客教育活动、机器人巡展活动覆盖面和参与范围。发挥县级校外活动中心的作用，推动科普活动走进农村校园，统筹城乡青少年科技教育资源，推动农村青少年科技教育发展。**（责任单位：市科协、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委、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环保局、市文广新局、市体育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农科院、团市委、市妇联）**

（二）实施农民科学素质行动（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科协）

8.继续做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作。大力开展农业科技教育培训，全方位、多层次培养各类新型职业农民和农村实用人才。利用《农事早知道》农业科技远程教育教学等渠道，把农业科技知识和先进实用的农业技术送进千家万户。发挥社交媒体、手机微信、数字终端、“三农”科普网络书屋等平台的作用。组织开展农民科学素质网络竞赛活动。大力开展林业科普工作，促进林业科技知识深入基层。**（责任单位：市农业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工信委、市林业局、市农科院、市妇联、市科协）**

 9.实施科普精准扶贫。实施科技助力精准扶贫工程，以建档立卡贫困村（户）脱贫作为根本目标，动员组织各级科技组织、科技专家投身脱贫攻坚。坚持公平普惠，将科技资源向贫困地区倾斜。加大对农村留守儿童、留守妇女和留守老人的服务力度，加强贫困县乡村科普服务能力建设。深入开展科技特派员行动计划、“万名科技人员包万村”科技服务行动、科普及适用技术传播工程、百千万科普工程、农村卫生适宜技术推广培训工程、巧媳妇创业就业工程。**（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局、市林业局、市文广新局、市卫生计生委、市农科院、团市委、市妇联、市科协）**

 10.实施“基层科普行动计划”。继续推进“科普惠农兴村计划”，在全市范围内认定、扶持一批先进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先进科普示范基地、科普带头人。推进“基层科普服务能力提升计划”，创建“河南省科普示范暨公民科学素质建设先进县（市、区）”。组织参加“河南省基层科普行动计划成果展示活动”，切实提升公共科普服务能力，引领带动全市科普工作经常化、社会化、群众化发展。**（责任单位：市科协、市财政局）**

（三）实施城镇劳动者科学素质行动（牵头部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总工会、市安全监管局）

11.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技能培训。深入推进全民技能振兴工程，构建劳动者终身职业培训体系，推动全市完成各类职业培训20万人次。围绕我市确定的重点领域、重点产业、重大项目对人才的需求，依托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以高层次、紧缺人才为重点，以提高创新创业能力为目标，培养急需紧缺专业技术人才。扎实做好专家服务基层活动。深入开展巾帼家政服务培训工程，提高城镇妇女科技素质及就业创业能力。**（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育局、市农业局、市妇联）**

12.深入开展群众性建功立业活动。继续开展职工技能大赛、节能减排竞赛、安全知识竞赛、青年职业技能大赛、创业挑战赛等活动，深化群众性技术创新活动，创建劳模（技能人才）创新工作室，努力打造职工教育培训示范点、职工书屋等品牌。联合开展农民工“求学圆梦行动”，加快“电子书屋”建设步伐，深化群众性读书活动，进一步发挥职工书屋在职工素质提升上的积极作用。大力实施全市职工敬业行动，树立平顶山职工队伍敬业形象。广泛开展向农民工送图书、送演出、送电影活动，大力提高城镇职工和进城务工人员职业技能和科学素质。**（责任单位：市总工会、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安全监管局、市文广新局、团市委、市妇联）**

（四）实施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行动。（牵头部门：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13.加强统筹规划，把科学素质教育作为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教育培训的长期任务，纳入党校、行政学院等院校教学计划。采用优质教材和高水平师资，深化日常培训和常态教育，坚持拓展延伸，进一步提高干部队伍的科学素质和管理水平。积极利用网络化、智能化、数字化教育培训手段，发挥“河南干部网络学院”“平顶山公务员网络培训学院”等学习网站作用，在必修课程里加强科普方面的新知识、新技能等内容，扩大优质科普信息覆盖面，以满足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多样化学习的需求，全面提升网络在线学习培训质量。**（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14.广泛开展针对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的各类科普活动。举办高端科普报告会、现代科技知识讲座，编辑出版相关科普读物，不断开阔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的科技视野，引导和帮助领导干部和公务员不断提升科学管理能力和科学决策水平。组织专家学者开展科普咨询服务活动，着力提升广大基层干部和公务员的科学素质和做好群众工作的能力。**（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文广新局、市科协）**

 三、强化科普创新，提升公民科学素质服务能力

15.实施社区科普益民工程。依托社区公共服务场所和设施，建立完善社区科普活动室、图书室、科普画廊等基础设施，拓展和发挥科普功能。广泛开展科教进社区、卫生科技进社区、食品安全与公众健康进社区、社区科普大讲堂、共建美丽家园行动、家庭节水行动、“送岗位、送法律、送健康”服务活动。围绕科学生活、安全健康、应急避险等居民关切的问题，广泛开展科普活动，推动科普信息惠及最广大的社区居民。**(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市民政局、市妇联、市卫生计生委、市安全监管局、市总工会、市科协）**

 16.深入实施社区科普益民计划。加强社区科普学校、科普示范社区、科普活动站等的功能，创建一批省、市科普示范社区。加强社区科普协会、社区科普益民服务站、科普志愿者队伍的建设，培育一批先进典型，采取以奖代补的形式，助推社区完善组织机构，加强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科普服务能力。**（责任单位：市科协、市财政局）**

17.深入推进“互联网+科普”，注重发挥微博、微信、互联网和移动多媒体等新技术新方法在科技传播中的积极作用，丰富科普传播内容和渠道。开展“科普文化进万家”活动、“百城千校万村”行动，发挥科技、教育、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平台功能，促进科普信息在社区、校园、乡村的落地应用。**（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市科技局、市教育局、市农业局、市文广新局、市科协）**

18.实施“科普信息化工程”。开展河南省科普信息化示范县（市、区）创建工作，加强科普e站建设，推动“科普中国”、 “科普中原云”新型科普宣传教育平台的落地应用工作，实现科普资源精准推送“进村（社区），入户，到人”，将科普信息化工程打造为覆盖城乡、普惠共享的民生工程。**（责任单位：市科协、市财政局）**

 19.开展农村电商技能人才培训工作。以各级农技协为依托，培育懂农业懂互联网的新农民群体，激励新农民创业创新，加快我市“互联网+”现代农业可持续发展。组织实施“农村电商技能人才培训三年行动计划”，完成省定培训任务和普及任务。**（责任单位：市科协、市财政局、市农业局）**

20.加大对科普创作扶持和奖励的力度。鼓励支持科技工作者从事科普创作和科普理论研究。开展科普作品创作大赛、科普摄影大赛，广泛征集评选优秀科普动漫、科普游戏、科普创意等作品，推动形成“开源、众创、分享”的科普创作机制。继续开展科普成果奖、优秀科普作品和社科普及优秀作品评选表彰，激励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科普工作。**（责任单位：各成员单位）**

21.做好大众媒体的科技宣传工作，提高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的科技专栏、专题质量。鼓励报刊和网站增加科普内容或增设科普专栏。推动县级以上电视台、广播电台普遍开设科教栏目，推动传统科普渠道与新媒体深度融合，实现科普的跨媒体、跨终端传播。**（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科技局、市文广新局、市广播电视台、市科协）**

 22.推进优质科普资源的开放共享。坚持需求导向，推进科普资源的开放共享，促进科普服务供给质量全面提升。探索建立科普合作交流、科普设施共建、科普资源共享的有效机制。积极组织动员高校师生、科技社团和科研院所开展科普活动，切实发挥高校、科研院所的科技人才优势，扩大科普活动的参与面和公众受益面。**（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文广新局、市科协、团市委）**

23.促进科技成果加快转化为科普资源。完善科普工作的体制和机制，加强各类科普资源的开发和利用，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为科普素材、科普影视、科普图书等科普资源。推动科研院所、企业、博物馆、地质公园等单位积极参与到公民科学素质建设中。**（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科协、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市国土资源局、市文广新局、市文物局、市农科院）**

24.加强科技馆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平顶山科技馆建设，支持具备条件的县（市）建设科技馆，推动各级各类科普场馆的网站和微平台建设，加强资源共建，协同联动发展，共同构筑各具特色、功能互补、资源共享的科技馆体系。创新组织形式，撬动县（市）资源投入，加强农村中学科技馆建设。（**责任单位：市科协、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财政局）**

25.继续推进中国流动科技馆平顶山巡展工作，科普（社科知识）大篷车进基层等活动，实现流动科技馆、大篷车服务的公平普惠。**（责任单位：市科协、市财政局、市社科联）**

 26.积极推动各类科技类场馆免费开放工作，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拓展科普实践，创办创客空间，开发创客教育课程，搭建互动式、体验式的科普实践平台，丰富活动内容，提升科普展教功能与管理水平，提高各级各类科科技类场馆的参观率。**（责任单位：市科协、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文广新局）**

27.加强科普教育基地建设。开展科普教育基地提升工程，整合资源，推动各级科普教育基地合作机制多层次、多类型、多功能发展。统筹推进科技、国土资源、环保、林业、地震、气象、社科等行业科普基地建设发展，开展联合创建活动，不断完善运行机制，提升科普教育服务能力。**（责任单位：市科协、市科技局、市国土资源局、市环保局、市林业局、市地震局、市气象局、市社科联）**

 28．组织动员科技类博物馆、科普大篷车、流动科技馆、科普教育基地、科普服务站等各类科普设施，积极主动地利用现有科普信息平台获取适合的科普信息资源，加强线上科普信息资源的线下应用，丰富科普内容和形式。推动青少年宫、工人文化宫、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各类培训基地、各类文化场所等增加科普教育内容。引导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动植物园、地震台站等公共设施强化科普教育功能。**（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科协、市教育局、市国土资源局、市环保局、市林业局、市文广新局、市地震局、市文物局、市气象局、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

29.落实国家和省中长期科技、教育、人才发展规划纲要，加强科普人才培养、使用和评价的政策研究，完善人才培养和动员机制，推动制定科普人才评价标准、技术职务等相关制度，建立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科普人员积极性。**（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科技局、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科协）**

30.实施科普志愿者行动计划。大力建设各级各类科普志愿者协会、科普志愿者社团、科普志愿者服务站等组织，组织开展科普志愿者交流、培训、经验推广等工作。依托学校科技辅导员、大学生村官、农村科普带头人和企业科技研发人员，大力推进科普志愿服务工作。进一步优化科普专家人才库建设，成立平顶山市科普志愿者协会，组建科学传播服务团队，强化科普讲师团、青少年科技教育讲师团、基层科普工作队伍、科普志愿者队伍注册登记和管理工作。**（责任单位：市科协、市教育局、市科技局）**

四、深入推进联合协作机制建设，激发全社会参与公民科学素质建设的新动力

31.完善公民科学素质建设联合协作机制，加强综合协调和服务工作，进一步凝聚形成合力。深入推进公民科学素质共建责任机制建设，推动各县（市、区）、各部门制定出台“十三五”实施方案，形成一级带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合力。**（责任单位：市素质办、各牵头单位、各县（市、区））**

32.加强公民科学素质基础条件建设。继续安排科普专项经费和科学素质工作经费，为实施《科学素质纲要》做好充分的资金保障。加强科普经费、公民科学素质建设经费等专项经费使用情况的绩效考评，鼓励和吸引社会资本投入公民科学素质建设。**（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各县（市、区））**

33.开展《科学素质纲要》实施情况督促检查。推动各县（市、区）、各部门按照《平顶山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方案（2016-2020年）》确定的目标任务和责任分工，进一步明确工作计划和落实方案，完善相关政策措施，逐级落实目标责任。加强对《目标责任书》的落实情况跟踪问效，组织对目标责任落实情况开展年度督导检查和评估考核。（**责任单位：市素质办、各牵头单位、各县（市、区））**